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关于签署质押反担保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担保集团”）
- 本次为省担保集团提供反担保的金额：5 亿元
- 为保证公司融资的渠道畅通，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当代明诚体育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诚体育”）拟与省担保集团签署《股权最高额质押反担保协议》，由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强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视传媒”）100%股权以及全资子公司明诚体育的全资子公司双刃剑（苏州）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双刃剑”）100%股权进行出质、设立最高额质权，作为省担保为公司进行一系列融资等提供担保的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除本次反担保事项外，公司已为全资子公司强视传媒提供了 8,000 万元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为满足贷款融资的渠道畅通。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明诚体育与省担保集团签署股权最高额质押反担保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强视传媒 100%股权以及全资子公司明诚体育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双刃剑 100%股权进行出质、设立最高额质权，作为省担保为公司的贷款等提供担保的反担保，反担保金额为 5 亿。本次担保期限至 2019 年 3 月 3 日。本次担保

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省担保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含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20000770765501Q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 64 号湖光大厦 7 楼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其他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

股权结构：湖北融汇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省担保集团 0.02% 股权；湖北中经资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省担保集团 99.98% 股权。

与公司关系：省担保集团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最新主体信用等级：AA+

财务状况：截止 2015 年末，省担保总资产为 435,843.22 万元，净资产为 377,970.84 万元；营业收入为 41,584.21 万元，净利润为 15,555.47 万元。以上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强视传媒 100% 股权以及全资子公司明诚体育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双刃剑 100% 股权进行出质、设立最高额质权作为省担保集团为公司向银行进行一系列贷款融资等提供的反担保。

2、股权最高额质押的反担保范围包括：省担保集团代公司承担的贷款本金、利息（含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担保受益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省担保应收取的担保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其他行权费用。

3、被担保的最高债权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

4、最高额质押担保的债权的决算期间至 2019 年 3 月 3 日为止，到期后根据实际情况重新签署协议。每笔贷款具体起止日以省担保集团与相关方签订的具体

融资协议上标注的日期为准。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以全资子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股权向省担保集团出质、设立最高额质权，作为省担保集团为公司向银行进行一系列贷款融资等提供担保的反担保，是为了保证公司贷款融资等渠道的畅通，该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以全资子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股权向省担保集团出质、设立最高额质权，作为省担保集团为公司向银行进行一系列贷款融资等提供担保的反担保，属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8,000 万元（不含本次），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8,00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35%。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存在。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审核意见；
- （三）省担保集团营业执照等相关材料。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5 日